

国家能源局电力业务资质管理中心

资质函[2018]35号

关于填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申请条件修订工作调查问卷的通知

各派出能源监管机构：

为进一步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电监会令第28号）修订工作，我们针对第一轮修订中确定的需进一步研究完善的有关问题制作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条件修订工作调查问卷，现印发你们，请认真完成填报工作。

一、各派出能源监管机构组织辖区内行业协会、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企业填写调查问卷。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企业填报要求覆盖五级三类，不低于辖区内企业总数2%的比例。

二、调查问卷于6月28日前报资质中心。

联系人：席爱民 010- 63976281 xiam@nea.gov.cn

附件：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条件修订工作调查问卷

